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相关承诺是天洋控股集团作出的业绩力争目标，且涉及的财务指标是针对沱牌舍得集团。相关方未作出有关本公司的任何业绩承诺。

2. 2015 年度本公司的收入约占沱牌舍得集团总收入的 65%。未来天洋控股集团将积极推动沱牌舍得集团快速发展，逐步提高沱牌舍得集团其它产业的收入水平。

一、报道简述

近日，《北京商报》发布了一篇题为《天洋控股正式掌舵沱牌舍得》的报道，报道中称“天洋控股集团在接手沱牌舍得集团时，在业绩方面与射洪县政府的协议中进行约定：在 2018 年，沱牌舍得集团销售收入要力争实现 50 亿元，税收达到 10 亿元，但现实是，作为沱牌舍得集团主要资产的沱牌舍得，去年仅完成营业收入 11.56 亿元。”

二、澄清声明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对以上媒体报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沱牌舍得集团”）书面问询，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此次实施战略重组的主体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射洪县人民政府向战略投资者转让其所持沱牌舍得集团 38.78%的股权，同时由战略投资者对沱牌舍得集团进行增资扩股。战略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仍然是沱牌舍得集团，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射洪县人民政府变更为周政先

生。

2、《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签署各方分别是射洪县人民政府、天洋控股集团和沱牌舍得集团。承诺的主体是天洋控股集团，承诺的具体内容为：“2018年沱牌舍得集团销售收入力争实现50亿元，税收10亿元，2020年沱牌舍得集团销售收入力争实现100亿元，税收20亿元。”上述业绩承诺是否实现对本公司不构成影响。

3、上述承诺是天洋控股集团作出的业绩力争目标承诺，承诺涉及的财务指标是针对沱牌舍得集团。本公司未向射洪县人民政府、天洋控股集团和沱牌舍得集团等作出与此次沱牌舍得集团战略重组相关的任何业绩承诺。

4、2015年度本公司的收入约占沱牌舍得集团总收入的65%。未来天洋控股集团将积极推动沱牌舍得集团快速发展，逐步提高沱牌舍得集团其它产业的收入水平。

三、重要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26日